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環水字第107007107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府環境保護局委託能碩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107年度南投縣水污染源稽查管制及水污費徵收查核計畫」委辦事項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水污染防治法第4條。
- 二、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1項、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自107年2月26日起至107年12月10日止，本府環境保護局委託能碩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107年度南投縣水污染源稽查管制及水污費徵收查核計畫」，委辦事項主要包括：（一）水污染源深度查核作業（二）協助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、各項許可證（文件）與定期申報文件之審查、管理及現勘（三）執行事業或污水下水道系統廢（污）水處理設施功能評鑑作業（四）輔導畜牧業申請沼渣沼液作為農地肥分使用計畫及追蹤成效（五）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查核作業（六）辦理水污染防治法及相關子法修訂內容宣導說明會（七）辦理埔里鎮育英橋上、下游之礫間接觸淨化水質改善設施操作功能成效追蹤評估（八）推動水環境志工巡守制度（九）辦理其他水污染管理相關業務。
- 二、前項公告事項依本府環境保護局107年3月23日投環局水字第1070005495號函與能碩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訂定之契約內容辦理，茲配合行政程序法依法公告週知。
- 三、對本公告如有疑問，請電洽本府環境保護局水質保護科（電話：049-2233791；承辦人員：王筱歡技士）。

縣長 林明濤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(室)長主任決行